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 陈丽花

本人作为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0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及时了解公司运营情况,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

现将本人 2020 年度任职期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0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 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以谨慎的态度行使 表决权。

2020年度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情况如下:

1、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应出席 次数	现场出席 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 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亲自出席会议
17(3)	17,93	ムの八気	17(3)	177.93	かか 日田 神 五 体
7	2	5	0	0	否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0年度,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本人现场出席会议3次。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要求,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对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的现象,也未发现有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未对审议议案



提出异议。

二、对公司现场调查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着勤勉尽责、对公司、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本人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等时机提前到公司现场进行检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对外投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及现金管理、关联方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同时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在日常工作中,还通过电话、邮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保持密切的沟通与联系,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时刻关注公共媒体、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利用自身专业知识,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参加了相关会议。审核公司 定期财务报告及会计报表、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会计政策变更、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情况进行评估总结;对内部审 计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对外部审计工作进行督促。就相关监管重点进行特别关注,并 根据自己的专业经验提出相关建议,监督并促进公司合规运作。

四、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人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与其他独立董事一起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及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本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2020年01月06日	1、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 2、部分持股 5%以上股东终止实施增持计划	同意
2020年04月14日	1、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 2、全资孙公司与关联企业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3、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事前 认可



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2020年04月25日	1、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 2、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3、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4、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募集资金 2019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6、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7、部分募投项目完成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公司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9、公司 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 10、全资孙公司与关联企业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 11、公司续聘 2020年度审计机构 12、公司 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 1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	同意
2020年08月22日	1、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4、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暨实施期限延期 5、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	同意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勤勉独立,有效履职

本人能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及时进行调查、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询问等,利用自身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谨慎、忠实、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况,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执行信息披露,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性进行监督、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经营管理的监督

本人积极通过多种途径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管理状况、内部控制等制度的 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 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和治理情况,本人均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 见,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六、其他事项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或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

陈丽花 电子邮箱: njuclh@nju.edu.cn

以上是本人在2020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本人由衷地感谢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在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务过程中所给予的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

2021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经营管理层的沟通,不断加强学习,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为促进公司稳健合规经营贡献自己的力量。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 陈丽花

2021年4月28日